

现代企业制度系列教材

现代 企业制度 概论

邓荣霖 主编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中财 B0007002

现代企业制度系列教材

现代 企业制度 概论

邓荣霖 主编

CD116/02



435455

中央财政金融学院图书馆藏章

卷号

书号 7271739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京) 新登字 156 号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现代企业制度概论/邓荣霖主编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5
现代企业制度系列教材

ISBN 7—300—02049—6/F · 596

I . 现…
I . 邓…
I . 企 业 — 制 度 — 概 论
N . F27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5) 第 02233 号

现代企业制度系列教材

现代企业制度概论

邓荣霖 主编

出版发行：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北京海淀区 175 号 邮码 100872)

经 销：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
印 刷：北京市丰台区印刷厂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12.125
1995 年 4 月第 1 版 1995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299 000 册数：1—21 000

定价：12.00 元

出版说明

现代企业制度系列教材是中国人民大学在新形势下推出百余种新教材编写规划的组成部分。

党的十四大提出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提出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标志着我国企业改革进入制度创新的新阶段。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是发展社会化大生产和市场经济的必然要求，是我国国有企业改革的方向。深刻认识和理解现代企业制度，精心组织和实施现代企业制度，是摆在全国企业面前的一项具有战略意义的任务。为此，我们组织编写了这套现代企业制度系列教材，以利于更好地完成这项战略任务。

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是从传统计划经济体制下的企业制度，转变为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企业制度，这是一场深刻的变革。正如《决定》中所指出的那样，现代企业制度是“产权清晰、权责明确、政企分开、管理科学”的企业制度；按公司制度改造传统国有企业制度，是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有益探索。我们这套系列教材，包括《现代企业制度概论》、《现代公司法人制度》、《现代企业产权制度》、《现代企业组织制度》、《现代企业管理制度》、《现代企业法律制度》，全面地、系统地论述了现代企业制度的涵义、特征和内容。

这套现代企业制度系列教材，注重从我国企业改革与发展的实际出发，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并吸收国外现代企业，特别是公

司制度的有益经验。不仅可作为高等院校的基本教材，而且适用于企业和经济部门及社会各类人员培训和自学的基本教材。

我们衷心感谢中国人民大学杜厚文教授、邓荣霖教授、石亚军副教授和教务处、工经系、法学院、劳动人事学院、经济学所、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有关专家、学者的大力支持和合作。真诚欢迎广大读者对书中不足之处提出宝贵意见。

1994年10月

前　　言

本书是我多年来教学和研究过程中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成果，是在《工业公司概论》一书的基础上主编的。

1986年我在《工业公司概论》一书中曾明确指出：“公司将成为我国社会主义商品经济条件下的一种主要企业形式。”^①几年来的实践表明，按照建立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目标的要求，公司制度正在成为我国现代企业制度的主要企业形式。我在该书中又进一步指出：“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将成为我国社会主义公司体系中的两种最基本公司责任形式。”^②我国经过多年来的理论探索和改革实践，终于诞生了我国第一部《公司法》。1994年7月1日开始实施的这部《公司法》第二条规定：“本法所称公司是指依照本法在中国境内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我国《公司法》的颁布和实施，为我国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提供了法律依据，是规范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与运行的根本保证，具有极其重要的现实意义和战略意义。

1991年12月，我从分析我国国情入手，并吸收国外市场经济发达国家的有益经验，在国有资产管理局召开的《企业集团组织与管理》国际研讨会上明确地指出，公司是现代企业的典型组织形式，并论证了公司作为现代企业组织形态及其在我国建立公司

^① 邓荣霖主编：《工业公司概论》，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87年版，“前言”第3页。

^② 同上书，第4页。

制度的必要性和优越性。^①

1993年6月，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起草工作组的16个专题调研组中，有1个由国务院经贸委主持的关于现代企业制度调研组。我应邀为这个现代企业制度调研组作了专题报告，从现代企业产权制度、现代企业组织制度、现代企业管理制度三个方面论述了现代企业制度的基本内容，并以公司制度作为现代企业制度的主要形态作了具体阐述。

1993年7月，我在国有资产管理局召开的关于《国有资产管理条例草案》座谈会上，着重从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角度分析了公司法人产权制度的特点及其对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改革的重大意义。在此基础上撰写的《论国有资产进入市场》一文中指出：“国有资产进入市场的有效途径，就是按公司制度来改造现有的国有企业，建立起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要求的现代企业制度。……公司股东所有权与公司法人产权相分离；公司法人产权与公司经营权相分离；公司资产实物形态与价值形态相分离，……使产权进入市场成为现实，并通过市场机制来检验产权与经营权的运用效果，形成对资产的价值管理制度。”^②

1993年8月，在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中国国际技术经济交流中心召开的“规范化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如何运行国际研讨会”上，我应邀就“股份有限公司的组织结构与管理制度”做了专题报告，阐述了作为现代企业制度典型形态的现代股份有限公司的组织制度和管理制度。

1993年9月，在国家体改委召开的《关于国家独资有限责任

^① 邓荣霖：《企业集团的基础是公司》，载于《企业集团组织与管理》，经济管理出版社1993年版，第130—132页。

^② 邓荣霖：《论国有资产进入市场》，载于《党校论坛》1993年第9期，第23页。

公司的试点意见草案》座谈会上，我应邀做了以公司制度为主体的现代企业制度的特征和设立及其运行的主题报告，阐述了公司制度在世界上的一般规律及其在各国的具体表现。

本书基本框架和内容体系的形成，正是上述一系列教学与研究成果的反映。本书第一章至第三章，论述了现代企业制度的特征和内容及其基本组织形式；第四章至第十二章，从现代企业产权制度、现代企业组织制度、现代企业管理制度三个方面，论述了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所必需遵循的基本原理及其应当包括的基本内容和解决的基本问题，其中，第四章至第六章论述现代企业产权制度；第七章至第九章论述现代企业组织制度；第十章至第十二章论述现代管理制度；第十三章论述了现代企业制度的环境保证，这是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不可缺少的极其重要的内容。

由此可见，本书全面系统地论述了现代企业制度的基本原理及其内容，是现代企业制度的基础性教材，可满足高等院校有关专业对现代企业制度基本教材的需求，适用于实际部门和各类企业对人才的培训并满足广大读者的自学要求。

本书的章节体系和内容设计者为邓荣霖，并据此开设了《现代企业制度概论》课程。在课程教学并取得成效之后，主编了这本教材。参加本书写作的有谢鹏（第一、二、四、五、六章）、宋克勤（第三、七、八、九章）、王伟（第十、十一、十二章）、邹亚生（第十三章）。由邓荣霖对全书作了修改和总纂并最后定稿。

我们衷心感谢本书责任编辑闻洁同志和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副总编徐安琳同志及有关同志的指导和支持。

我们热忱欢迎广大读者对本书提出宝贵意见和批评指正。

邓荣霖

1994年6月于北京

目 录

第一章 企业制度及其类型	(1)
第一节 企业的涵义及其产生.....	(1)
第二节 企业制度及其分类.....	(4)
第二章 现代企业制度的涵义和内容	(14)
第一节 现代企业的涵义、起源和特征	(14)
第二节 现代企业制度的涵义	(26)
第三节 现代企业制度的内容及其对传统国有企业制度的改造	(30)
第四节 公司的内涵、特征及作用	(36)
第三章 公司制度的组织形式	(50)
第一节 公司组织形式的划分及其选择	(50)
第二节 公司种类及其法律特征	(55)
第三节 有限责任公司的设立及其运行机制	(67)
第四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及其运行机制	(69)
第五节 跨国公司的特征及其发展趋势	(73)
第四章 公司产权制度	(78)
第一节 产权与产权制度	(78)
第二节 公司财产权能的分离	(87)
第三节 公司产权制度的基本内容	(93)
第五章 公司财产的有限责任制度	(97)
第一节 公司的股东责任形式	(97)
第二节 公司财产有限责任制度的特征.....	(101)

第三节	我国国有企业财产有限责任制度的建立.....	(106)
第六章	公司产权的运行.....	(117)
第一节	公司产权运行的市场化和法制化.....	(117)
第二节	产权市场交易的形式和内容.....	(123)
第三节	企业兼并.....	(128)
第四节	我国产权市场的建立及其规范化.....	(133)
第七章	公司的组织结构.....	(135)
第一节	公司的正式组织及其结构的设计.....	(135)
第二节	公司内部的部门设置.....	(143)
第三节	公司内部的组织职权与授权.....	(153)
第四节	公司内部的联系沟通及非正式组织.....	(162)
第五节	母公司对子公司的管理方式.....	(168)
第八章	公司的组织机构.....	(177)
第一节	公司组织机构的内容和设置.....	(177)
第二节	公司决策机构.....	(182)
第三节	公司执行机构.....	(201)
第四节	公司监督机构.....	(219)
第九章	公司的组织变革.....	(223)
第一节	公司组织变革的意义及其来源.....	(223)
第二节	公司组织变革的征兆和程序.....	(227)
第三节	公司组织变革的方式和内容.....	(229)
第四节	公司组织变革的障碍及其消除.....	(232)
第五节	公司内部创造性组织气候的形成.....	(236)
第十章	公司管理制度的特征.....	(239)
第一节	现代经营观念的确立.....	(239)
第二节	公司面向顾客.....	(252)
第三节	公司生产过程与流通过程的结合.....	(256)
第四节	公司外部环境与内部条件的结合.....	(259)

第五节	公司整体战略与具体战术的结合.....	(263)
第十一章	公司管理制度的内容.....	(268)
第一节	公司管理制度.....	(268)
第二节	公司市场营销管理.....	(275)
第三节	公司生产管理.....	(288)
第四节	公司科研与开发管理.....	(295)
第五节	公司人力资源管理.....	(300)
第六节	公司财务管理.....	(306)
第十二章	公司管理者.....	(314)
第一节	公司管理者的特征及其重要地位.....	(314)
第二节	管理者的层次及其设置.....	(319)
第三节	管理者的职能.....	(324)
第四节	管理者的技能.....	(334)
第十三章	现代企业制度的环境保证.....	(339)
第一节	市场体系的形成及完善.....	(339)
第二节	法律制度的建立与完善.....	(348)
第三节	建立与完善社会保障体系.....	(357)
第四节	政府职能转变与宏观调控体系的建立.....	(365)

第一章 企业制度及其类型

第一节 企业的涵义及其产生

现代经济社会是由企业、消费者和政府三大组成部分构成的。其中，企业在提高社会的生活水平中又起着关键的作用。所谓生活水平，是指按人口平均计算的生产总量。显然，当一个国家的人口数量一定时，企业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的总量增加，必然使人均的生产总量增多，从而提高了这个国家的生活水平。生活水平的高低标志着国家的富裕程度，可见企业在现代经济社会中的重要地位。

一、企业的概念

企业（Enterprise）是集合生产要素（土地、劳动力、资本和技术），并在利润动机和承担风险条件下，为社会提供产品和服务的单位。企业是一种营利性机构，其目标是创造利润；为了获取利润，企业必须具有效率；而企业的效率又来自于它的制度效率和经营效率两个方面。制度效率是由土地、资本、劳动力和技术这些生产要素投入生产活动中的集合方式决定的；经营效率则是由计划、组织、指挥和控制这些管理方式决定的。合理的制度和有效的经营，可以使企业减低来自外部环境的不可避免的风险，从而使企业获得长期发展。

（一）生产要素的涵义及其作用。

1. 土地。土地作为一种生产要素是指土地本身以及它所包含

的自然资源。自然资源是生产的客观条件及物质基础。一个国家的自然资源总是有限的，因而，这些有限的资源所能提供的产品也是有限的。

2. 劳动力。劳动力是指生产产品或提供服务的人。这些人是由工人、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企业家以及其他成千上万的人组成的。

3. 资本。资本不仅仅是指货币，而且是指用于生产其他商品的厂房和机器设备。

4. 技术。作为生产要素的技术是指知识在生产中的应用。如果把土地、劳动力和资本称为三个古典的生产要素，技术则是现代企业必不可少的第四个生产要素。

(二) 企业的特性。企业作为社会生产的基本经济单位，必须具有以下六个特征。

1. 企业直接为社会提供产品或服务。产品是指为了满足人们的某种需要，在一定的时间和一定生产技术条件下，通过有目的的生产劳动而创造出来的物质资料；服务是一种可供销售的活动，是以等价交换的形式为满足社会的需要而提供的劳务活动。企业必须是产品或服务的直接提供者。

2. 企业提供产品或者服务的直接目的是追求利润。利润是产品价格和成本之间的差额，它是企业经济效益的集中反映。企业作为一种营利机构，“利润的创造”是其生存的条件。

3. 企业必须实行独立核算、自负盈亏。企业在利润动机下，实行独立核算，力争以尽可能少的人力、物力、财力和时间的投入，获得尽可能多的盈利。但经营的结果，取决于企业经营管理的水平，可能盈利，也可能亏损。如果企业盈利，企业就将得到发展；如果出现亏损，企业必须扭亏为盈，否则将会倒闭、破产。

4. 企业是纳税单位。在市场经济条件下，企业是独立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国家作为经济管理职能的行使者，企业必须照

章向国家纳税。这是企业和国家间的唯一关系。

5. 企业拥有经营自主权。经营自主权包括：产品决定权、产品销售权、人事权、分配权。企业有权决定生产什么；生产多少；以什么样的价格出售；雇佣什么样的人从事生产和管理；税后利润如何分配等，不拥有这些经营自主权，就不能称其为企业。

6. 企业行使企业应有的职能。企业的职能包括对企业生产经营活动的计划、组织、指挥和控制。企业不能行使政府的职能。

二、企业的产生

(一) 从企业产生的历史渊源来看，企业是个历史概念。它是生产力发展到一定水平的产物，是劳动分工发展的产物。企业是作为取代家庭经济单位和作坊而出现的一种更高生产效率的经济单位。从原始社会到封建社会，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占统治地位。社会生产和消费主要是以家庭为经济单位，或是以手工劳动为基础的作坊，它们均不是企业。随着生产力的提高和商品经济的发展，到了资本主义社会，企业成了社会的基本经济单位。其特征是由资本所有者雇佣许多工人，使用一定的生产手段，共同协作，从事生产劳动，从而极大地提高了生产效率。

(二) 从社会资源配置的方式上看，企业是商品经济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企业是作为替代市场的一种更低交易费用的资源配置方式。交易费用这一概念是美国经济学家科斯 (Ronald H. Coase) 在分析企业的起源和规模时，首次引入经济学分析的。根据科斯的解释，交易费用（也称交易成本）是运用市场价格机制的成本。它包括两个主要内容：(1) 发现贴现价格，获得精确的市场信息的成本；(2) 在市场交易中，交易人之间谈判，讨价还价和履行合同的成本。在商品经济发展的初期，无论是原始的物物交换，还是以货币为媒介的商品交换，由于市场狭小，利用市场价格机制的费用几乎不存在，这时的商品生产一般以家庭为单

位。但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市场规模的扩大，生产者在了解有关价格信息、市场谈判、签订合同等方面利用价格机制的费用显著增大，这时，生产者采用把生产要素集合在一个经济单位中的生产方式，以降低交易费用，这种经济单位即是企业。企业这种组织形式之所以可以降低市场交易的费用，是由于用内部管理的方式组织各种生产要素的结合的缘故。因此，从交易费用的角度来看，市场和企业是两种不同的组织生产分工的方法：一种是内部管理方式；另一种是协议买卖方式。两种方式都存在一定的费用，即前者是组织费用；后者是交易费用。企业之所以出现正是由于企业的组织费用低于市场的交易费用。因此，交易费用的降低是企业出现的重要原因之一。

计划经济是一种产品经济，资源配置的机制是行政命令式，而且不考虑交易费用。因此，从上述企业产生的两个原因来看，在计划经济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真正意义上的企业。

第二节 企业制度及其分类

一、企业制度的涵义

企业制度是指以产权制度为基础和核心的企业组织和管理制度。构成企业制度的基本内容有三个：一是企业的产权制度；二是企业的组织制度；三是企业的管理制度。

企业制度是一个内涵丰富、外延广泛的概念。它包含着以下几个方面的涵义：

(一) 从企业的产生来看，作为生产的基本经济组织形式，企业从产生开始，就是作为一种基本制度即企业制度而被确立下来了。

(二) 从法律的角度看，企业制度是企业经济形态的法律范畴，从世界各国的情况看，通常都是指业主制企业、合伙制企业和公

司制企业三种基本法律形式。

(三)从社会资源配置的方式上看，企业制度是相对于市场制度和政府直接管理制度而言的。市场制度就是在市场处于完全竞争状态下，根据供求关系，以非人为地决定的价格作为信号配置资源的组织形式。政府直接管理制度是国家采取直接的部门管理，用行政命令的方式，通过高度集中的计划配置资源的组织形式。

当市场交易成本小于企业组织成本时采用市场制度最好；反之，当市场交易成本大于企业组织成本时，采用企业制度则最好。由于政府直接管理制度不但要规定人们干什么还要规定怎样干，因此政府直接管理成本很高，在大多数情况下，政府直接管理是低效的。只有当政府直接管理成本既小于市场交易成本，又小于企业组织成本时，政府直接管理的资源配置方式才是有效率的。政府从直接管理转为间接管理，则有利于降低政府管理费用。因为，一般来说，政府直接管理的成本比较高，而政府间接管理的成本则相对较低，所以，企业制度的引入，作为市场制度和政府直接管理制度的一个中间层次，有利于降低政府的管理成本。

二、企业制度的分类

对企业制度进行分类，必须以能反映企业制度本质特征的要素为标准。在企业制度所包含的三项基本内容中，产权制度和组织制度属于基础层次，在一定程度上决定着管理制度。因此，对企业制度的类型，主要是从企业资产所有者形式和企业组成的方式两个角度来考察的。

(一)从企业资产的所有者形式来考察，企业制度可以分为个人业主制、合伙制和公司制三种基本类型。

在这里，“所有者”与“所有制”是两个不同的概念。不同的所有制，有着不同的所有者。但在同一种所有制的条件下，也有着不同的所有者形式。在实行市场经济的各国，普遍采用企业资

产所有者形式这个标准作为划分企业制度的基本标准，并由此把企业制度划分成三种基本形态：个人业主制、合伙制和公司制。这三种基本形态是在市场经济数百年的发展过程中形成的，也是世界各国企业立法的三种主要法律形式。

1. 个人业主制企业。个人业主制企业是指个人出资兴办，完全归个人所有和控制的企业，这种企业在法律上称为自然人企业，也称个人企业或独资企业。个人业主企业是最早产生也是一种最简单的企业形态，流行于小规模生产时期。但就是在现代的经济社会中，这种企业在数量上也占多数。

(1) 个人业主制企业具有如下优点。

1) 开设、转让与关闭等行为，仅须向政府登记即可，手续非常简单。

2) 利润归个人所得，不需与别人分摊。虽然它也要交纳所得税，但是不需要双重课税，这一点与公司不同。

3) 企业在经营上的制约因素较少，经营方式灵活多样，所以处理问题机动、敏捷。

4) 技术、工艺和财务易于保密。在竞争性的市场经济中，保守企业有关销售数量、利润、生产工艺、财务状况等一切商业秘密，是企业获得竞争优势的基础。而对个人业主企业而言，除了所得税表格中需要填列的项目以外，其他均可以保密。

5) 企业主可以获得个人满足。这种企业成败皆由业主承担，如果获得成功，企业主会感到成功的满足。所以不少企业主认为，他们在经营企业中所获得的主要是个人的满足，而不是利润。

(2) 个人业主制企业具有如下缺点。

1) 无限的责任。个人企业主要对企业的全部债务负无限责任。所谓无限责任，即当企业的资产不足以清偿企业的债务时，法律强制企业主以个人财产来清偿企业的债务。从这个意义上看，企业主所有财产都是有风险的，一旦失败则可能倾家荡产。因此，对